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7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2148号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星新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三星新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三星新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星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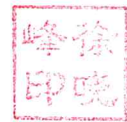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星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三星新材公司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阮晓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26元，共计募集资金269,720,000.00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用32,25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37,47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汇入本公司在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越支行开立的账号为201000168197161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492,9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16,977,1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1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8年3月31日余额	备注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越支行	201000168197161	45,792,900.00	20,646,837.32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新市支行[注]	1205280329200108556	30,000,000.00	2.06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52030154500000939	68,758,900.00	43,870,930.20	活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注]	15456000000043413	92,918,200.00	69,925,626.61	活期存款

合 计		237,470,000.00	134,443,396.19	
-----	--	----------------	----------------	--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新市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的下属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的下属支行。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5,256.2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1439 号)。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本次追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6,500.00 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合计不超过 11,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该额度在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循环使用。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未到期理财产品。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

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但项目的实施能为公司提供一流的研发平台和优秀的基础硬件，有助于吸引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的加入，进而为公司设计研发能力及技术水平提供有力保障，以强化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通过该项目对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可以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提升公司融资能力。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1,697.7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657.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17 年[注 1]：8,556.62				
		2018 年：101.30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 12 万套大容积极冰箱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年产 12 万套大容积极冰箱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9,291.82	9,291.82	2,492.53	2020 年 3 月
2	年产 30 万套中高端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年产 30 万套中高端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6,875.89	6,875.89	2,640.90	2020 年 3 月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30.00	2,530.00	518.71	2019 年 3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3,005.78	-
合计			21,697.71	21,697.71	8,657.92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9,291.82	9,291.82	2,492.53	
			6,875.89	6,875.89	2,640.90	
			2,530.00	2,530.00	518.71	
			3,000.00	3,000.00	3,005.78	
			21,697.71	21,697.71	8,657.9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6,799.29[注 2]			
			-4,234.99[注 2]			
			-2,011.29[注 2]			
			5.78[注 3]			
			-13,039.79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上述项目正在建设期，未来募集资金将持续投入。

[注 3]：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入量超过募集资金计划金额的差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年产 12 万套大容量冰箱 玻璃门体生产项目	[注 1]	2,714.53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注 1]	[注 1]
2	年产 30 万套中高端低温 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生产项 目	[注 1]	1,358.70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注 1]	[注 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注 2]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注 2]
4	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注 2]

[注 1]：年产 12 万套大容量冰箱玻璃门体生产项目和年产 30 万套中高端低温储藏设备玻璃门体生产项目尚处于土建施工阶段，故尚未达产，亦未产生测算效益。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公司设计研发能力及技术水平提供有力保障，强化了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提升了公司融资能力。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